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基本生活救助	低保金	为低保户发放低保金。	低保家庭。	标准为1260元/人/月。	
	基本生活救助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	为特困人员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	特困人员。	标准为2016元/人/月。	
	专项救助	认定低保边缘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身份	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一般指不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条件，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5倍，且财产状况符合相关规定的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指家庭人均年收入低于上年珠海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经认定的医疗、教育、残疾康复或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达到或超过其家庭年收入60%的珠海市户籍家庭。经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和生活状况评估后，符合低保边缘家庭或支出型困难家庭条件的，以家庭为单位纳入保障，可以享受医疗救助、教育资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养老服务、法律援助、司法救助等待遇；同时低保边缘家庭中的重度残疾人和重病患者可单独申请最低生活保障。	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	认定后，可享受以下救助：1. 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中的重病患者（珠海市规定的重大疾病患者），一级、二级残疾人，三级、四级精神残疾人和智力残疾人，单独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该家庭中的残疾人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 医疗救助； 3. 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各阶段的教育资助； 4. 住房救助； 5. 就业援助； 6. 家庭中60岁及以上老年人养老服务； 7. 法律援助； 8. 司法救助； 9. 临时救助。	
	急难社会救助	临时救助	临时救助对象分为急难型和支出型。其中，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教育、医疗、住房等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基本生活一年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急难型救助对象，是指在珠海市遭遇急病、火灾等突发和意外事件，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家庭或个人。	根据《珠海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确定的支出型救助对象和急难型救助对象。	临时救助金按照家庭中直接遭遇困难的人数进行发放。救助对象获得的临时救助金，不应超过其遭遇困难所发生的实际支出金额。 1. 小额救助临时救助金额不超过珠海市2个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 急难型临时救助标准原则上不超过珠海市2个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3. 同一家庭在一个自然年度内支出型及急难型救助金额累计最高原则上不超过珠海市36个月低保标准。 4. 对申请人遭遇重大生活困难的，区民政部门应积极发挥区级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作用，可采取“一事一议”方式确定临时救助金额，加大救助力度。	合作区民政局：8841005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看护照料服务	特困人员护理补贴	根据《珠海市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工作实施办法》要求，按照是否具备自主吃饭、穿衣、上下床、如厕、室内行走、洗澡能力等6项指标，每年对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进行一次评估，确定其应当享受的护理档次及标准。	特困照料护理人。	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按照珠海市最低工资标准2080元/人/月的相应比例分别为：104元/人月（5%）、1248元/人月（60%）、2080元/人月（100%）。住院期间的护理补贴按200元/人/天标准发放，每人申请天数原则上一年内累计不超过60天。	
	困难群众福利	春节慰问	春节民政慰问。	低保人员家庭、困难群众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	低保人员家庭发放春节慰问金500元/户、慰问品700元/户；困难群众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发放春节慰问金500元/户、慰问品500元/户；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春节慰问金500元/节/人；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发放春节发放慰问金300元/节/人。	
	困难群众福利	中秋节慰问	中秋节民政慰问。	低保人员家庭、困难群众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	低保人员家庭发放中秋节慰问金500元/户；困难群众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发放中秋节慰问金500元/户；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中秋节慰问金500元/节/人；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发放中秋节发放慰问金300元/节/人。	
	急难社会救助	流浪人员救助	依托救助站为流浪人员提供临时性社会救助，遵循自愿、无偿、公开救助的原则。	生活无着的流浪人员、街头露宿人员。	救助站应当根据受助人员的需要提供下列救助： 1. 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 2. 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 3. 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及时送医院救治； 4. 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 5. 对没有交通费返回其住所地或者所在单位的，提供乘车凭证，对无接领的流浪未成年人、残疾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等特殊困难群体提供送返服务。	珠海市救助管理站 2515611 合作区民政局：8841005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低保家庭污水处理费补贴	发放污水处理费补贴。	低保家庭。	20元/月/户。	合作区民政局：8841005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儿童福利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	为珠海市户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确保孤儿的基本生活需求得到满足。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	2026年标准为2423元/人/月。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教育帮扶服务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助学金	为合作区户籍孤儿发放助学金，维护孤儿受教育权利。	年满18周岁前被认定为孤儿身份、未被收养、年满18周岁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校连续就读的全日制在校生，以及普通高校中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连续就读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每人每学年1万元。	8841005
	教育帮扶服务	“粤福童享·助梦远航”助学金	对符合条件的合作区户籍低保、低保边缘家庭中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给予一次性助学金资助。	低保、低保边缘家庭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年满18周岁后连续就读于全日制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普通高等学校(不含研究生)的学生。	每人3000元的一次性助学金。	8841005
	老年人关爱服务	长者助餐服务	长者助餐服务补助。	合作区60岁及以上户籍人口和常住人口可享受合作区长者饭堂午餐就餐补贴。助餐补贴对象分为以下八种类型：餐费标准为17元/餐，长者用餐补贴标准如下： 第一类：年龄在60-79周岁的合作区户籍长者； 第二类：年龄在60-79周岁且持有合作区居住证的港澳长者； 第三类：年满80周岁的合作区户籍长者； 第四类：年满80周岁且持有合作区居住证的港澳长者； 第五类：重点优抚对象、低保家庭、三无(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人)的长者； 第六类：年满65周岁的且荣获省级以上劳动模范的长者； 第七类：年满60周岁的非合作区户籍且持有合作区居住证的长者； 第八类：年满60周岁且未办理合作区居住证的港澳长者。	合作区长者饭堂就餐补贴标准为： 餐费标准按17元/餐进行收费，长者用餐补贴标准如下： 1. 第一及二类助餐补贴对象在长者饭堂就餐，按每位长者14元/餐的标准进行补贴，长者个人支付3元/餐； 2. 第三至六类助餐补贴对象在长者饭堂就餐，按每位长者17元/餐的标准进行全额补贴； 3. 第七类助餐补贴对象在长者饭堂就餐，按每位长者11元/餐的标准进行补贴，长者个人支付6元/餐； 4. 第八类助餐对象在长者饭堂就餐，按17元/餐的标准全额支付。	8935787
	老年人关爱服务	高龄重度失能长者长期照护服务	高龄重度失能长者长期照护补贴。	合作区户籍且年满80周岁的高龄重度失能长者，入住珠海市长期照护定点服务机构，可享受高龄重度失能长者长期照护补贴。	补贴标准：对入住珠海市定点养老机构的重度失能合作区户籍且年满80周岁长者，按照不高于5000元/人·月的标准，由合作区财政予以20%的补贴。	8935787
	老年人关爱服务	高龄老人津贴	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合作区户籍老年人可以申请高龄老人津贴。	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合作区户籍老年人。	高龄老人津贴按照老年人的实际年龄，分为以下3个发放档次标准： 1. 80-89周岁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200元。 2. 90-99周岁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300元。 3. 10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500元。	合作区民政局：8841005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殡葬服务	殡葬基本公共服务	1. 免费提供遗体接运（普通殡葬专用车）； 2. 免费提供3日内普通冷藏柜遗体防腐存放； 3. 免费提供遗体告别厅租用（小型告别厅）； 4. 免费提供普通火化设备遗体火化； 5. 免费提供骨灰寄存3年； 6. 免费提供遗体消毒； 7. 免费提供骨灰盒（盅）（简易标准型）。	在珠海市或异地死亡且遗体实行火化的合作区户籍居民。	合作区户籍居民遗体在珠海市实行火化的，免除以下项目服务费用： 1. 免费提供遗体接运（普通殡葬专用车），项目费用标准为180元/具·次； 2. 免费提供3日内普通冷藏柜遗体防腐存放，项目费用标准为96元/具·天； 3. 免费提供遗体告别厅租用（小型告别厅），项目费用标准为400元/间； 4. 免费提供普通火化设备遗体火化，项目费用标准为250元/具； 5. 免费提供骨灰寄存3年，项目费用标准为70元/格位·年； 6. 免费提供遗体消毒，项目费用标准为100元/具； 7. 免费提供骨灰盒（盅）（简易标准型），项目费用标准为50元/个。 合作区户籍居民遗体在异地实行火化的，按票据进行报销，最高免除费用不超过以上标准。	珠海市殡仪馆：8885883 合作区民政局：299226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殡葬服务	节地生态安葬	对参加节地生态安葬的居民予以补贴。	参加珠海市生态安葬活动的逝者的丧属，且逝者生前为合作区户籍居民。	海葬：2000元/具骨灰； 其他节地生态安葬：1000元/具骨灰。	珠海市殡葬服务中心： 8882936 合作区民生局：2992262
珠海市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国家统计局珠海调查队	基本生活救助	价格临时补贴	达到珠海市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标准，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低保、特困、低保边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	价格临时补贴标准以城乡低保标准和CPI同比百分比涨幅及调整系数的乘积计算。	合作区民生局：8841005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关爱互助服务	珠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对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家庭的父母发放扶助金。	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家庭父母。	独生子女死亡的父母，1500元/月，直至亡故；独生子女残疾的父母，按残疾程度，一级残疾1050元/人/月，二级伤残900元/人/月，三级伤残750元/人/月。	8936540
	医疗救治	第二代长效针剂医疗救助政策	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精神分裂症患者实施长效针剂治疗及费用救助，降低复发与肇事肇祸风险，提升服药依从性。	临床诊断适用于长效针剂治疗的纳入合作区管理的精神分裂症患者。	治疗对象在定点机构注射长效针剂过程中产生的诊疗费、注射费、材料费等医疗费用，除医保报销外(含居民医保、职工医保、异地医保、无医保)的个人自付部分，列入区财政兜底，实现治疗对象用针“零支付”。	横琴红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688120
	教育帮扶服务	珠海市困难家庭相关费用减免专项补贴	珠海市困难家庭相关费用减免专项补贴（免交课本资料费、实习实验费和住宿费）。	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中的学生。（要求学生为珠海市户籍，在珠海市就读。）	免交课本资料费、实习实验费和住宿费，并由合作区财政参照珠海市原来制定的减免特困生学杂费实施办法对学校给予补助。 1. 高中、中职享受课本资料费减免，资助标准为：高中每生每学期500元、中职每生每学期330元；中职享受实习实验费减免，资助标准为高耗专业每生每学期500元、一般专业每学期300元。 2. 小学、初中、高中、中职享受住宿费减免，根据学校实际收费情况核定资助标准为小学200元、初中200元、高中450元、中职450元。 3. 技工、大中专类学校符合条件享受每生每年1500元（即每生每学期750元）的教育补助。	8841703
	教育帮扶服务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2023年被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高等学历教育全日制普通本专科高校、科研院所、党校、行政学院、会计学院（学校名单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正式录取，取得真实、合法、有效的录取通知书并入学的全日制新生（含预科生），或以上高校在读的其他全日制本科专科学学生、研究生和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3. 学生入学前户籍、其共同借款人户籍均在本县（市、区）；家庭经济困难，家庭经济收入不足以支付学生在校期间完成学业所需的基本费用；诚实守信、遵纪守法，当年没有获得其他国家助学贷款。 （注：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均在本人户籍所在县教育局办理，省、市两级不负责办理具体业务，深圳、东莞、中山三市由市级统筹办理。）	学生应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额度，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含第二学士学位、高职学生、预科生，下同）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不超过8000元提高至不超过12000元；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不超过12000元提高至不超过16000元。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应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 贷款期限按剩余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最短6年确定；利率按同期同档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Y-30个基点（即LPR5Y-0.3%）执行；还本宽限期为5年（还本宽限期内只需偿还利息）；学生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由财政全额资助。	8841703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教育帮扶服务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资金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资金。	1.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低保证）； 2. 特困供养人员、孤儿（有孤儿证或相关证明）； 3. 残疾儿童或父母有残疾（有残疾证）； 4. 父母不能履行抚养义务、低收入家庭（有民政的贫困证明）； 5. 优抚对象、因公牺牲警察子女（有相关证明）； 6. 特殊群体未资助的学生（有县镇级政府或扶贫办等相关的贫困证明）。	向符合条件困难幼儿的家庭发放现金补贴，帮助相关的困难家庭幼儿减轻生活费用，资助标准为2000元/人/年。	8841703
	教育帮扶服务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1.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低保证）； 2. 特困供养人员、孤儿（有孤儿证或相关证明）； 3. 残疾儿童或父母有残疾（有残疾证）； 4. 父母不能履行抚养义务、低收入家庭（有民政的贫困证明）； 5. 优抚对象、因公牺牲警察子女（有相关证明）； 6. 特殊群体未资助的学生（有县镇级政府或扶贫办等相关的贫困证明）。	向符合条件困难学生的家庭发放现金补贴，帮助相关的困难家庭学生减轻生活费用，资助标准为家庭困难非住宿学生小学每人每年625元、初中每人每年750元；家庭困难住宿学生小学每人每年1250元，初中每人每年1500元。	8841703
	残疾人福利	残疾人生活补贴	为符合条件的合作区户籍持证残疾人按月发放残疾人生活补贴。	合作区户籍持证残疾人。	2026年标准： 一级残疾人、（一、二级）残疾军人：269元/月/人； 二级残疾人、（三、四级）残疾军人：249元/月/人； 三级残疾人、（五、六级）残疾军人：229元/月/人； 四级残疾人、（七至十级）残疾军人：217元/月/人。	合作区民生局：8935692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残疾人福利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为符合条件的合作区户籍持证残疾人按月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合作区户籍持证残疾人。	2026年标准为355元/月/人。	
	残疾人福利	个人医疗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个人医疗辅助器具进行补贴。	视力、肢体残疾人。	200元—3000元/人，使用年限2—3年，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矫形器和假肢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矫形器和假肢进行补贴。	肢体、视力残疾人。	200元—20000元/人，使用年限1—5年，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个人生活自理和防护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个人生活自理和防护辅助器具进行补贴。	肢体残疾人、残疾少年儿童。	30元—2400元/人，使用年限1—3年，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个人移动辅助器具进行补贴。	肢体、视力残疾人。	60元—7000元/人，使用年限1—5年，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家务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家务辅助器具进行补贴。	视力、肢体残疾人。	100元—500元/人，使用年限1—3年，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残疾人福利	家庭和其他场所的家具和适配件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家庭和其他场所的家具和适配件进行补贴。	肢体残疾人。	200元—3000元/人，使用年限2—5年，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合作区民政局：8935692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残疾人福利	沟通和信息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沟通和信息辅助器具进行补贴。	视力、听力、言语、智力、精神残疾人。	100元—30000元/人，使用年限1—5年（人工耳蜗言语处理器升级限补贴1次），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操作物品和器具的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对残疾人到定点机构适配操作物品和器具的辅助器具进行补贴。	肢体残疾人。	50元—300元/人，使用年限2—3年，根据适配辅助器具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视力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补贴	对视力残疾少年儿童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定向行走及适应训练、支持性服务、视功能训练（全日制）、视功能训练（非全日制）、白内障复明手术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0—17周岁全盲少年儿童、0—17周岁视力残疾少年儿童、0—17周岁经济困难白内障患者。	1200元-3000元/人/年、800元-2000元/人/月，1500元/眼（限2眼），根据服务项目、服务对象年龄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申请人需持珠海市有效残疾证，属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有改造需求并符合改造条件，其屋主同意改造内容。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	以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成果作为坚实基础，前期开展全面摸底调查工作，并要求专业评估机构协同各社区工作人员，深入残疾人家中进行实地评估。秉持“一户一策、一户一案”的原则，为每一户量身定制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方案。	
	残疾人福利	听力与言语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补贴	对听力与言语残疾少年儿童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人工耳蜗植入手术及服务、听力言语功能训练（全日制）、听力言语功能训练（非全日制）、支持性服务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0—17周岁听力言语残疾少年儿童、0—6周岁重度听力言语儿童。	25000元/人/次（限左耳1次，右耳1次）、200—375元/周（每年不超过48周）、1500元-3000元/人/月、1200元/人/年，根据服务项目、服务对象年龄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肢体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补贴	对肢体残疾少年儿童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矫治手术、运动及适应训练（全日制）、运动及适应训练（非全日制）、康复治疗及训练、支持性服务、居家康复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0—17周岁肢体残疾少年儿童、0—17周岁脑瘫少年儿童、7—17周岁重度肢体残疾少年儿童。	20000元/人/次（同一手术部位1次）、200—400元/周（每年不超过48周）、1500—3500元/人/月、1200元-18000元/人/年，根据服务项目、服务对象年龄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智力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补贴	对智力残疾少年儿童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认知及适应训练（全日制）、认知及适应训练（非全日制）、支持性服务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0—17周岁智力残疾少年儿童。	1200元-12000元/人/年、1500—3500元/人/月、200—400元/周（每年不超过48周），根据服务项目、服务对象年龄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精神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补贴	对精神残疾少年儿童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沟通及适应训练（全日制）、沟通及适应训练（非全日制）、支持性服务、服药、住院治疗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0—17周岁孤独症少年儿童、7—17周岁其他精神残疾少年儿童。	1200元-12000元/人/年、1500—3500元/人/月、200—400元/周（每年不超过48周），根据服务项目、服务对象年龄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残疾人福利	视力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	对视力残疾人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定向行走及适应性训练、支持性服务、白内障复明手术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盲人、经济困难白内障患者。	1200元-3000元/人/年（限1年）、1500元/眼（限2眼），根据服务项目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合作区民生局：8935692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残疾人福利	听力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	对听力残疾人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支持性服务，给予补贴。	经济困难听力残疾人。	1200元/人/年（限1年）。	
	残疾人福利	肢体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	对肢体残疾人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康复治疗及训练、居家康复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重度肢体残疾人、经济困难肢体残疾人。	15000元/人/年（限3年）。	
	残疾人福利	智力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	对智力残疾人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认知及适应训练、支持性服务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智力残疾人、重度智力残疾人。	800元/人/月（限36个月）、1200元/人/年，根据服务项目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精神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	对精神残疾人接受定点机构提供的服药、住院治疗、支持性服务等康复服务，给予补贴。	精神残疾人。	1200元-12000元/人/年，根据服务项目分别享受对应的标准。	
	残疾人福利	残疾人岗位补贴（含单位和个人）	对招用珠海市户籍残疾人的用人单位，与残疾人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按规定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发放不低于珠海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根据招用残疾人的残疾等级和类别，分别给予用人单位和就业残疾人岗位补贴。	1-2级视力、1级肢体、各级别智力和精神残疾人及1-3级残疾军人。	500元/人/月。	
	残疾人福利			3-4级视力、2-4级肢体、各级别听力和言语残疾人及4-8级残疾军人。	300元/人/月。	
	残疾人福利	创业资助	对在珠海市行政区域内自主创业的残疾人给予资助。	自创业实体取得市场主体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注册登记手续）之日起，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并参加社会保险且正常运营满6个月的，农村残疾人自取得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并实际经营满6个月。	20000元/人，限5年申请1次。	
	残疾人福利		对利用“互联网+”等形式自主创业的残疾人给予资助。	从事电商经营活动，正常经营满6个月的残疾人。	根据本人实际支出的网络平台管理费给予不超过4000元的一次性补贴。	
	残疾人福利		对开办盲人医疗按摩机构的盲人给予资助。	开办盲人医疗按摩机构的盲人。	10000元/年，最长补贴3年。	
	残疾人福利			参加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残联组织举办的创业创新大赛，纳入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国家、省创业创新大赛获奖项目配套资助政策范围的残疾人创业和助残创业项目。	按照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有关规定执行。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残疾人福利	创业创新项目资助	对残疾人创业创新项目给予资助。	参加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残联组织举办的创业创新大赛进入复赛的项目的残疾人。	珠海市残联给予每个项目30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残疾人福利			参加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残联组织举办的创业创新大赛进入决赛的项目的残疾人。	珠海市残联给予每个项目10000元的一次性资助。	合作区民政局：8935692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残疾人福利	辅助性就业补贴	对在社区康园中心和其他辅助性就业示范机构工作的残疾人给予补贴。	与社区康园中心和其他辅助性就业示范机构签订服务协议、未购买职工社会保险、工资待遇未达到最低工资标准的残疾人。	40元/天·人（按出勤天数计算）。	
	残疾人福利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对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专项能力证书的残疾人，给予一次性补贴。（同一职业工种项目同一等级的，不得重复享受补贴。每名残疾人享受该项补贴最多不超过3次。）	取得职业技能等级初级(五级)证书的残疾人。	给予每个项目20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残疾人福利			取得职业技能等级中级(四级)证书的残疾人。	给予每个项目25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残疾人福利			取得职业技能等级高级(三级)证书的残疾人。	给予每个项目30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残疾人福利			取得职业技能等级技师(二级)证书的残疾人。	给予每个项目35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残疾人福利			取得职业技能等级高级技师(一级)证书的残疾人。	给予每个项目40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残疾人福利			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残疾人。	给予每个项目20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残疾人福利			取得专项能力证书残疾人。	给予每个项目1000元的一次性资助。	
	残疾人福利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对参加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许可具备办学资质的培训机构举办的职业培训，取得合格证书的残疾人给予补贴。	参加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许可具备办学资质的培训机构举办的职业培训，取得合格证书的残疾人。	按培训费的70%给予补贴，且补贴额度≤3000元（每人每年最多申报2次）。	
	残疾人福利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对参加珠海市各级残联、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或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许可具备办学资质的培训机构举办的职业培训残疾人给予补贴。	参加珠海市各级残联、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或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许可具备办学资质的培训机构举办的职业培训的残疾人。	50元/天/人，每人每年最多不超过60天。	
	残疾人福利	职业技能竞赛奖励	对参加各级残联组织举办的职业技能竞赛并获奖的残疾人给予补贴。	参加各级残联组织举办的职业技能竞赛并获奖的残疾人。	国家级竞赛：一等奖10000元、二等奖8000元、三等奖6000元； 省级竞赛：一等奖6000元、二等奖5000元、三等奖4000元； 市级竞赛：一等奖4000元、二等奖3000元、三等奖2000元。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残疾人福利	学前教育生活补助	对在普通学前教育机构（非康复机构）接受教育的3—6周岁（含）残疾儿童给予补助。	在普通学前教育机构（非康复机构）接受教育的3—6周岁（含）残疾儿童。	500元/月，补助时间每年不多于10个月，不足15天（含）的忽略不计，15天以上的，按1个月计算。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残疾人福利	义务教育生活补助	对接受小学、初中教育的低保家庭在校残疾学生、低保家庭残疾人子女给予补助。	接受小学、初中教育的低保家庭在校残疾学生、低保家庭残疾人子女。	1000元/学年。	合作区民政局：8935692 荷塘社区：8841938 新家园社区：8841025 小横琴社区：8688383、8301391 莲花社区：8841890
	残疾人福利	中高等全日制学历教育生活补助	对接受全日制中专（高中）教育、大专教育、本科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及以上的残疾学生、低保家庭残疾人子女给予补助。	接受全日制中专（高中）教育、大专教育、本科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及以上的残疾学生、低保家庭残疾人子女。	中专2000元/学年； 大专3000元/学年； 本科5000元/学年； 研究生及以上6000元/学年。	
	残疾人福利	非全日制学历教育生活补助	对参加国家承认学历的函授、电大、远程教育、自学考试等非全日制学历教育，获得中专学历、大专学历、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残疾学生给予补助。（已逐年领取助学补助且在本办法实施后毕业的，可按此标准核减已领金额数申请补助。）	参加国家承认学历的函授、电大、远程教育、自学考试等非全日制学历教育，获得中专学历、大专学历、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残疾学生。	中专3000元。	
	残疾人福利				大专4000元。	
	残疾人福利				本科及以上5000元。	
	残疾人福利	一至二级精神和智力残疾人寄宿制抚养补贴	对一至二级精神和智力残疾人抚养费给予补贴。【此为2018年标准，之后每2年同步上浮10%（含个人支付部分）。】	一至二级精神和智力残疾人。	每人每月抚养费为3400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1000元，市、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各支付900元，个人支付600元。	
	残疾人福利	一级肢体残疾人寄宿制抚养补贴	对一级肢体残疾人抚养费给予补贴。【此为2018年标准，之后每2年同步上浮10%（含个人支付部分）。】	一级肢体残疾人。	每人每月抚养费为4000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1000元，市、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各支付1200元，个人支付600元。	
	残疾人福利	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为合作区户籍残疾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	合作区户籍残疾人。	100元/人/年。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残疾人福利	重度残疾人、精神和智力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未成年人医疗保险补贴	重度残疾人、精神和智力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未成年人医疗保险补贴。	具有合作区户籍且持有重度残疾人、精神和智力类别《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对重度残疾人、精神和智力残疾人参加珠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未成年人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全额补贴，具体补贴金额根据每年珠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才发展和社会保障局	就业援助服务	职业技能培训生活费补贴	脱贫人口、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残疾人、毕业2年内“两后生”中的农村学员和城乡低保家庭学员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并符合申领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项目制培训补贴条件的，可随相应职业技能培训补贴一并申请500元的生活费补贴。	参加广东省职业技能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书的脱贫人口、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残疾人、毕业2年内“两后生”中的农村学员和城乡低保家庭学员。	劳动者在省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申领管理信息系统中，向户籍地、参保地或者就业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报培训补贴时一并填报相应信息。参加承训单位组织免费培训的，其生活费补贴由承训单位代为申请，补贴直接发放至其本人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或指定本人银行账户)。	8935805
	就业援助服务	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1. 补贴条件： （1）劳动者属于人社部门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 （2）在珠海市范围内实现灵活就业，并已向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以灵活就业类型登记就业； （3）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职工医疗保险。 2. 其他：已按照《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珠府〔2020〕75号）第十二条规定享受政府参保缴费补贴的珠海市城乡居民和办理失业登记的珠海市农业转移就业人员，不纳入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范围。	已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	补贴标准：每人每月400元。 补贴期限：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人员可延长至退休（最长不超过5年），其余人员最长不超过3年（以初次核定其享受社会保险补贴时年龄为准）。	8841154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住房保障	公租房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一）家庭人均年收入低于合作区城镇低保标准百分之一百五十的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申请人与共同申请人应当具有合作区户籍且实际居住两年及以上，申请人配偶非合作区户籍但在合作区工作或者居住的，应当作为共同申请人； 2. 在合作区属无房户或者家庭人均居住建筑面积低于十五平方米； 3. 申请人与共同申请人名下均无机动车辆，但是残疾人专用机动车、燃油摩托车、电瓶车除外； 4. 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在申请受理之日前五年在合作区以及珠海市范围内没有出售过房产； 5. 家庭人均资产不超过合作区当年城镇低保标准十倍。符合前款规定，年龄三十周岁以上的单身居民，可以单独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孤儿年满十八周岁后，如符合前款规定可独立申请。 （二）家庭人均年收入高于合作区城镇低保标准百分之一百五十，但是低于合作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百分之六十的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申请人具有合作区户籍且实际居住两年及以上，共同申请人可以为非合作区户籍的常住人口； 2. 在合作区属无房户或者家庭人均居住建筑面积低于十五平方米； 3. 申请人与共同申请人名下均无机动车辆，但是残疾人专用机动车、燃油摩托车、电瓶车除外； 4. 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在申请受理之日前五年在合作区以及珠海市范围内没有出售过房产； 5. 家庭人均资产不超过合作区当年城镇低保标准十五倍。 符合前款规定，年龄三十周岁以上的单身居民，可以单独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孤儿年满十八周岁后，如符合前款规定可独立申请。	（一）符合条件的户籍低收入人群以及家庭人均年收入低于合作区城镇低保标准百分之一百五十(含)的环卫、公交等为社会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一线住房困难职工，按照合作区市场平均租金的百分之十计收租金； （二）符合条件的户籍中等偏下收入人群以及家庭人均年收入高于合作区城镇低保标准百分之一百五十但低于人均可支配收入百分之六十(含)的环卫、公交等为社会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一线住房困难职工，按照合作区市场平均租金的百分之三十计收租金； （三）符合条件但家庭人均年收入高于合作区人均可支配收入百分之六十的环卫、公交等为社会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一线住房困难职工，按照合作区市场平均租金的百分之五十计收租金。 （一）符合条件的户籍低收入人群补贴标准按照合作区市场平均租金的百分之九十确定； （二）符合条件的户籍中等偏下收入人群补贴标准按照合作区市场平均租金的百分之七十确定。 租赁补贴保障面积标准为人均十五平方米。保障人口数一人户按百分之一百五十计算，二至四人户按实际人数计算，四人户以上每增加一人按人均标准的百分之八十计算。	8841167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专项社会救助（司法救助/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	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主要包括：（1）依法请求国家赔偿；（2）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或者社会救助；（3）请求发给抚恤金；（4）请求给付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5）请求确认劳动关系或者支付劳动报酬；（6）请求工伤事故、交通事故、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医疗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同时，对英雄烈士近亲属为维护英雄烈士人格权益、因见义勇为行为主张相关民事权益、遭受虐待遗弃或家庭暴力的受害人主张相关权益等情形，不受经济困难条件限制。	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	法律咨询；代拟法律文书；刑事辩护与代理；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的诉讼代理及非诉讼代理；值班律师法律帮助；劳动争议调解与仲裁代理；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形式。	8842800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工会工作委员会	困难职工帮扶工作	困难职工帮扶工作	困难职工以家庭为认定单位，根据困难程序及致困原因实行分类建档，分为深度困难职工家庭、相对困难职工家庭和意外致困职工家庭。 （一）深度困难职工家庭：已纳入最低生活保障，但还存在患病、子女上学、伤残等其他刚性支出，家庭收入扣减因病、因残、因子女上学等家庭刚性支出必要费用后，家庭月人均纯收入低于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职工家庭。 （二）相对困难职工家庭：指家庭月人均收入不高于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2倍，但由于患病、子女上学、残疾、单亲等原因扣减因此造成的家庭刚性支出必要费用后，家庭月人均纯收入不高于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5倍的职工家庭。 （三）意外致困职工家庭：指家庭月人均收入不高于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4倍，但职工本人或家庭成员因突发事件、意外伤害、患重大疾病，在获得各类赔偿、保险支付、社会救助和社会帮扶后，家庭月人均纯收入不高于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2倍的职工家庭。 （四）因公牺牲干部职工遗属和工亡家属家庭符合（一）至（三）规定条件之一的，可纳入帮扶范围。	工会关系隶属于合作区工会的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	一、生活救助项目：主要用于困难职工家庭基本生活保障。 1. 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困难职工本人或家庭成员因患重大疾病、遭受意外灾害（伤害）等导致家庭生活特别困难的，根据困难职工家庭困难程度一次性救助1000-3000元。 2. 基本生活补贴：深度困难职工，按照每户首人每季度补贴1800元，家庭人口每增加1人增加600元；相对困难职工，按照每户首人每季度补贴1500元，家庭人口每增加1人增加500元；意外致困职工，按照每户首人每季度补贴1200元，家庭人口每增加1人增加400元。 二、子女助学项目：主要用于困难职工家庭子女上学期间所需生活费、路费和其他必要支出。 1. 金秋助学：困难职工家庭中子女在珠海就读并参加高考收到当年度全日制（本、专科）院校录取通知书的新生、子女为珠海、横琴户籍收到当年度全日制（本、专科）院校录取通知书的新生，每生每学年助学补贴标准以当年“金秋助学”活动通知为准；困难职工家庭中的在读大学生，每生每学年助学救助标准以当年“金秋助学”活动通知为准。 2. 在校生活费补贴：对困难职工家庭中在校就读的子女发放在校生活费补贴每生每学期1000元/人，包括：全日制（本、专科）院校在读生的、高中（职高、中专、技校）、初中、小学及幼儿园（不含托班）学生。已领取金秋助学补贴的不重复领取秋季在校生活费补贴。 3. 勤工俭学补贴：鼓励和引导困难职工家庭子女寒暑假期间参加工会组织的帮扶服务困难职工类的社会实践活动，并发放岗位补贴，补贴标准参照珠海市最低工资标准。 三、医疗救助项目：主要用于缓解困难职工家庭难以承担的医疗医药费用补助。 1. 重大疾病医疗救助：困难职工本人、配偶或子女患重大疾病或突发意外伤害，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商业保险、互助保障等报销和其他部门救助后，按照其年自付医疗费用总额的30%-50%给予一次性大病医疗救助，最高不超过30000元；进行脏器移植手术、心脏搭桥术等的，最高不超过40000元。 2. 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在档困难职工全额赠送职工医疗互助保障。	8936570
珠海市医保局	社会保障服务	医疗救助	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给予资助，保障其获得基本医疗保险服务；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在扣除各种医疗政策性补偿、补助、减免后，仍难以负担的合规的医疗费用，给予适当比例补助，帮助困难群众获得基本医疗服务。	支出型医疗救助对象（《珠海市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实施细则》规定的支出型困难家庭中符合相关条件的重病患者）。	1. 支出型医疗救助对象在支出型困难家庭资格认定之日前12个月、支出型困难家庭资格存续期间，按医疗保险相关规定发生的住院、门诊特定病种、普通门诊医疗费用，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其他补充医疗保险等支付后，个人负担的合规医疗费用超过1万元以上的部分，按80%的救助比例予以救助，首次救助的累计救助金额不超过8万元。 2. 支出型医疗救助对象在支出型困难家庭资格认定之日前12个月、支出型困难家庭资格存续期间，按医疗保险相关规定发生的住院、门诊特定病种、普通门诊医疗费用，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其他补充医疗保险和首次救助支付后，个人负担的合规医疗费用，累计2万元以上的部分，按80%给予二次医疗救助，累计救助金额不超过20万元。	12345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社会保障服务	大病保险倾斜待遇	大病保险对困难群众参保人进行待遇倾斜，相比于一般参保人，大病保险对困难群众参保人降低起付线、提高支付比例、不设最高支付限额。	困难群体参保人为已参加珠海基本医疗保险且符合珠海市规定的收入型医疗救助对象。	1. 自付部分补偿：医保年度内发生住院、门诊特定病种核准医疗费用累计自付2000元以上的部分，由大病保险资金支付85%。 2. 高额医疗费用补偿：医保年度内累计住院核准医疗费用在40万元以上的部分，由大病保险资金支付85%。	12345
珠海市医保局	社会保障服务	居民养老	为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	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返贫致贫人员、防止返贫“三类监测对象”（含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重度残疾人和精神、智力残疾人等困难群体。	居民养老保险个人缴费由政府按最低缴费标准给予补贴按最低缴费标准代缴。	12345
	社会保障服务	居民医保	为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最低生活保障对象、易返贫致贫人口、低保边缘家庭成员，重度残疾人、精神残疾和智力残疾人员。	居民医保保险个人缴费部分由政府全额资助。	12345
珠海市珠海通科技有限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乘车优惠	每月50元的公交出行补贴。	低保、特困、低保边缘家庭的中小学生。	50元/人/月。	8719867
珠海市供电局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免费电政策	对低保、特困家庭每户每月设置15千瓦时免费电用电基数。	低保家庭、特困人员。	每户每月设置15千瓦时免费电用电基数。	2867605
珠海市供水有限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水费减免	对低保、特困家庭按相关要求减免水费。	低保家庭、特困人员。	居民生活用水每户每月免收7立方米。（市区仅优惠水费，污水处理费另有补贴）；西部地区农村低收入农户家庭生活用水3立方米（水费、污水处理费同时优惠）。	8899110
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珠海港泰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管道燃气气费优惠	对珠海市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家庭，每户每月免收5立方米天然气。 减免气费优惠政策采取银行转账返还办法:即先按原气价标准收费,根据实际用气情况按照优惠政策进行核算，以银行转账形式，每半年一次返还给低保家庭。	低保家庭。	5立方/户/月(若每月实际用气量低于5立方米，则按实际用气量计算免收金额)，用气超出5立方米(不含5立方米)部分仍按文件颁布的居民生活用气气价标准计收气费。	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7718888 珠海港泰管道燃气有限公司：8181111
珠海市发改局、财政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生活垃圾处理费零收费	持民政部门核发的有效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证、支出型困难家庭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的困难群众及烈属、残疾人员家庭生活垃圾处理费零收费。具体由各区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核定。	持民政部门核发的有效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证、支出型困难家庭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的困难群众及烈属、残疾人员家庭。	生活垃圾处理费零收费。	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128560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爱心优惠1GB流量。	残疾人士。	1GB/月（赠送12个月）。	

附件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爱心优惠100分钟。	残疾人士。	100分钟/月（赠送12个月）。	10086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19元爱心卡（语音版）。	持有中国残联统一制发、套印中国残疾人联合印章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客户办理。残疾人证中残疾类型包含“视力”的客户可以办理爱心卡（语音版）。	资费19元/月，包含400分钟国内通话（含视频通话），2GB国内通用流量，10GB国内定向流量，国内接听免费，来电显示。赠送一个全国亲情网功能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19元爱心卡（流量版）。	持有中国残联统一制发、套印中国残疾人联合印章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客户办理。残疾人证中残疾类型包含“听力”“言语”的客户可以办理爱心卡（流量版）。	资费19元/月，包含50分钟国内通话（含视频通话），5GB国内通用流量，30GB国内定向流量，国内接听免费，来电显示。赠送一个全国亲情网功能费。	10086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30元100M宽带。	低保家庭、特困人员。	30元/月，100M优惠宽带、光宽一次性费用减免。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19元爱心卡（语音版）。	持国家机关核定签发残疾人证和身份证的残疾人可办理本优惠。	资费19元/月，含400分钟，2GB通用流量，10G定向流量。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30元100M宽带。	低保家庭、特困人员。	30元/月，100M优惠宽带、光宽一次性费用减免。	10000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19元爱心卡（语音版）。	持国家机关核定签发残疾人证和身份证的残疾人可办理本优惠。	资费19元/月，含400分钟，2GB通用流量，10G定向流量。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0元爱心语音包。	持国家机关核定签发残疾人证和身份证的残疾人可办理本优惠。	100分钟/月（赠送12个月）。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19元爱心卡（流量版）。	持国家机关核定签发残疾人证和身份证的残疾人可办理本优惠。	资费19元/月，含50分钟，5GB通用流量，30G定向流量。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0元爱心流量包。	持国家机关核定签发残疾人证和身份证的残疾人可办理本优惠。	1GB/月通用流量（赠送12个月）。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珠海市分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常青卡（29元）。	老年人专属资费，办理用户须符合60周岁以上（含）用户。	资费29元/月，包含200分钟国内通话，5GB国内通用流量，10GB腾讯定向流量，来电显示、国内接听免费，10G阿里系专属流量，10G头条系专属流量，反诈名片功能。	10010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电信优惠	畅听王卡（公益版）（19元）。	限特定残疾人办理。持有中国残联统一制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残疾类型中包含“听力”或“言语”或“视力”。	资费19元/月，包含100分钟国内通话，70GB 腾讯王卡专属全国流量，14GB全国通用流量，100条国内短彩信，无障碍AI语音通信服务、包括AI 通话接听免费。声音文字即时转换。通话内容回看等权益。可设置3个联通号码为亲情通话号码，国内单向直拨免费。	10010

附件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社会救助惠民政策清单

职能单位	事项类别	惠民事项	政策内容	享受对象	享受标准	咨询电话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有线数字电视主机基本收视维护费	对珠海市民政局部门认定的领取政府定期救济补助的特困户、低保户享受有线数字电视主机基本收视维护费 8 元/月的优惠政策。以上用户安装副机的，原则上不再享受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优惠政策。	低保户、特困户。	8元/机/月。	96956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消费性减免补贴服务	数字互动电视融合业务套餐	对珠海市民政局部门认定领取政府定期救济补助的特困户、低保户享受数字互动电视融合业务套餐39元/月的优惠政策（原价49元/月）。	低保户、特困户。	39元/机/月。	96956